

# 淮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 一、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0.73	4.27	23.56		23.56	12.89	38.73	4.27	23.56		23.56	10.8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二、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淮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40.73万元，支出决算为38.73万元，完成预算的95.1%，较上年增加4.19万元，增长12.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部门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决算数较上年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因工作需要，增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4.27万元等。为全面反映“三公”经费支出，本次公布的“三公”经费决算为部门汇总数，包含单位本级和所属单位。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淮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4.27万元，占1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0.89万元，占28.1%；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23.56万元，占60.8%。（数据因四舍五入存在尾数误差）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 预算为4.27万元，支出决算为4.2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较上年增加4.27万元，增长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决算数较上年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因工作需要，增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2024年淮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因公出国（境）团组 1次，累计出国（境）1人次。该项经费根据市外办批准的因公临时出国（境）计划，按照规定标准安排。主要是用于参加省住建厅组团赴新加坡、日本交流学习配套设施运营管理及城市更新等情况。经费使用严格按照《淮北市财政局淮北市外事办公室关于转发〈安徽省省直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行〔2014〕327号）、《淮北市财政局淮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转发〈安徽省省直党政机关因公短期出国培训费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行〔2015〕293号）等相关规定执行。

2. **公务接待费** 预算为12.89万元，支出决算为10.89万元，完成预算的84.5%；较上年增加0.1万元，增长0.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部门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决算数较上年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因工作需要，公务接

待较上年稍有增加。2024年淮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国内公务接待共80批次（其中外事接待0批次），645人次（其中外事接待0人次）。主要是用于接待上级、外市单位业务指导和工作调研等公务往来支出。经费使用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省委实施细则，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关于印发〈淮北市市直单位接待经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行〔2013〕133号）、《淮北市财政局淮北市机关事务管理中心关于调整市直机关公务接待费用餐标准的通知》（财行〔2021〕85号）等相关规定相关规定。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23.56万元，支出决算为23.5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较上年减少0.19万元，下降0.8%。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决算数较上年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我部门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较上年减少0万元，下降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决算数较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度、2024年度均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2024年没有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23.56万元，支出决算为23.5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较上年减少0.19万元，下降0.8%。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决算数较上年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我部门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包括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主要用于日常公务、住房和城乡建设监督检查、政策调研等。截至2024年12月31日，淮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机关及所属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为6辆。